证券代码:603120　证券简称:肯特催化

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王曾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44,060,070.78	134,953,897.43	6.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565,142.42	14,596,433.60	20.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390,479.60	14,172,327.12	22.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99,745.54	6,121,039.19	76.4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	0.22	18.1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	0.22	18.1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2	1.89	增加0.13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068,176,227.46	1,043,464,748.68	1.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876,643,464.51	859,250,740.61	2.02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646.8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87,848.4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1,707.0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49,245.8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64,662.82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不适用

(二)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44	采购支付现金减少,保证金减少。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项飞勇	境内自然人	26,500,000	37.61	26,500,000	无	
郭燕平	境内自然人	9,500,000	14.01	9,500,000	无	
台州省转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9,070,000	13.38	9,070,000	无	
嘉兴附加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383,332	4.99	3,383,332	无	
浙江高新股达新安江专精特新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其他	3,310,000	4.88	3,310,000	无	
江苏毅达成果创新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其他	2,940,000	4.34	2,940,000	无	
宁波和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666,667	3.93	2,666,667	无	
杭州县高山流水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500,000	3.69	2,500,000	无	
张志明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2.95	2,000,000	无	
林水平	境内自然人	2,000,000	2.95	2,000,000	无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郭燕平系项飞勇配偶,张志明系项飞勇妹妹之配偶,林水平系项飞勇表姐;
2.项飞勇系台州肯特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郭燕平、张志明、林水平系台州肯特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有限合伙人;
3.郭燕平系杭州县高山流水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4.黄山高新起源安江专精特新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系公司股东创新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投资价值判断或投资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5年3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3,317,186.19	207,085,038.0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8,524,667.97	115,762,743.67
应收账款	157,322,214.35	140,541,736.00
应收款项融资	20,447,305.82	16,623,562.62
预付款项	2,233,827.44	2,148,375.3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7,472,687.43	7,712,856.9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2,464,687.62	72,344,994.9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4,840,346.90	14,241,202.07
流动资产合计	596,623,603.72	576,360,509.5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56,293,433.69	366,423,356.30
在建工程	5,941,239.27	4,825,137.0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542,420.10	32,196.82
无形资产	85,116,682.80	85,619,542.0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951,359.51	695,460.33
递延所得税资产	7,438,738.17	7,252,881.6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68,760.20	2,256,575.1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61,552,633.74	467,104,149.12
资产总计	1,068,176,227.46	1,043,464,748.6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6,706,687.06	30,262,232.0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604,806.25	1,222,743.9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7,490,602.36	11,931,238.14
应交税费	12,677.10357	18,251,251.20
其他应付款	402,106.61	467,787.9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67,715,517.57	77,421,672.20
流动负债合计	136,597,023.42	139,546,925.5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357,903.8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1,387,547.16	21,656,748.56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190,308.51	23,010,333.9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4,935,759.53	44,667,082.52
负债合计	181,532,782.95	184,214,008.0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7,800,000.00	67,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07,809,130.61	207,548,927.9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5,666,732.69	16,089,363.84
盈余公积	37,935,847.51	37,935,847.5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47,431,743.70	529,876,601.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76,643,454.51	859,250,740.6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76,643,454.51	859,250,740.6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068,176,227.46	1,043,464,748.68

公司负责人:项飞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涛会计机构负责人:罗玮　合并利润表

2025年1—3月

编制单位: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5年第一季度	2024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144,060,070.78	134,953,897.43
其中:营业收入	144,060,070.78	134,953,897.4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2,380,271.27	118,182,181.42
其中:营业成本	103,806,017.40	100,687,869.2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497,066.83	1,304,348.11
销售费用	3,717,122.89	3,439,858.34
管理费用	9,591,051.43	9,178,748.02
研发费用	4,270,526.64	4,130,621.71
财务费用	-488,507.92	-540,263.98
其中:利息费用	7,269.42	4,024.39
利息收入	238,037.03	568,469.76
加:其他收益	773,444.90	939,154.1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77,303.66	-337,263.5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397.1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6,836.9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462,940.75	17,516,046.48
加:营业外收入		3,362.83
减:营业外支出	5,646.83	5,562.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457,293.92	17,513,847.32
减:所得税费用	3,902,151.50	2,917,413.7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555,142.42	14,596,433.6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555,142.42	14,596,433.6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555,142.42	14,596,433.60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7,555,142.42	14,596,433.60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7,555,142.42	14,596,433.60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	0.2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	0.22

公司负责人:项飞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涛会计机构负责人:罗玮

(三)2025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不适用

特此公告

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3120　证券简称:肯特催化　公告编号:2025-008

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肯特催化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1927年在上海创建,1980年复办,2010年成为全国首家实施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拥有财政部颁发的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具有H股审计资格及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H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2024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296名,注册会计师2,408名,从业人员总数10,021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743名。

立信2024年业务收入(经审计)56.03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45.40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7.66亿元。

2024年度立信为693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8.45亿元,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66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4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1.66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0.50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2014年报	商赤500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对企亚科技、立信所提起民事诉讼。根据有权人民法院作出的生效判决,金亚科技对投资者损失的12.8%部分承担赔偿责任,立信所承担连带责任。立信权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投资者	保千里、东北证券、银信评估、立信等	2015年遗粗、2015年报、2016年报	1,096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保千里2015年年报报告;2016年半年度报告;2016年年度报告;2017年半年度报告以及临时公告存在证券虚假陈述为由对保千里、立信、银信评估、东北证券提起民事诉讼。立信未受到行政处罚。目前,有人民法院判决立信对保千里在2016年12月30日至2017年12月29日期间因虚假陈述行为对保千里所负债务的15%部分承担补偿责任,目前该判决尚未履行完毕。目前该投资者以人民法院受理的证券虚假陈述纠纷民事诉讼案件,立信聘请的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认为:立信所作的审计报告,立信聘请的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立信所作的审计报告,立信聘请的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立信聘请的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立信聘请的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